

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活动保障管理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盖章）：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4月14日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书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4
第四章 磋商和评审	18
第五章 合同授予及主要条款	22
第六章 履约验收及付款	29
第七章 质疑与投诉	30
第八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格式	32

第一章 磋商邀请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活动保障管理服务项目。
2. 预算金额：45 万元，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3. 项目需求：详见第三章。
4. 服务期限：暂定三个月（2023 年 4 月 29 日--2023 年 7 月 31 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可以不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投标供应商必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有能力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

（三）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满足南通公安部门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受理报备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拟派驻的项目负责人（1 名）：为本招标项目总负责人，精通保安、保洁服务业务，有一定的治安、消防、保洁管理工作经验；提供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委任书；提供与投标企业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及投标企业为其缴纳的从 2022 年 10 月到 2023 年 3 月连续 6 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采购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中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有意愿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请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 17 时前，至江苏方桂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持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领取招标文件。

四、磋商时间及地点：

1. 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4 月 25 日 9 点 30 分
2. 磋商时间：2023 年 4 月 25 日 9 点 30 分
3. 磋商地点：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剑新路 1 号）一楼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

知。

4. 逾期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五、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

单位: 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南通市剑新路 1 号

联系人: 吴女士

联系电话: 0513-85700112

2. 招标代理机构

单位: 江苏方桂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南通市世纪大道 18 号恒隆国际大厦 A 座 7 楼

联系人: 徐女士

联系电话: 0513-83357789

六、其他

1. 本次采购的中标信息将在“狼山风景区官网 <http://www.chinalangshan.com.cn/>”上发布, 敬请留意。

2. 供应商在获取本次磋商采购文件后, 认真阅读各项内容。有意愿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的供应商须进行必要准备工作, 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 并按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江苏方桂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代理机构）组织的磋商采购活动。
2. 该次采购磋商活动及因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代理机构。
4. 供应商取得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磋商文件发布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磋商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代理公司联系方式：徐工 0513-83357789），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
5.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磋商。

二、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修改、答疑

1. 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
3. 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的 5 个工作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 5 个工作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
5. 除非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 采购单位不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采购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三、招标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 磋商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为保证本项目能够安全高效管理运营，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日前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详细勘察，以获取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如有费用产生，由供应商自行报价。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 潜在供应商为投标而勘察项目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

失。供应商须承担勘察现场而带来的一切责任及风险。

4. 供应商应在现场勘察时，熟悉现场及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投标响应内容的直接资料。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且将不作任何答复。

5. 本项目自行勘察地址：南通植物园；勘察联系人：施嘉诚；联系电话：15051261685。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及装订

（一）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A. 资格后审资料文件：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中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1. 提供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这两项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 供应商须满足南通公安部门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受理报备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4. 负责人委任书等相关证明材料（须加盖公章）；

5. 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安全事故的书面《无重大违法、安全事故记录声明函》（须加盖公章）；

6. 供应商还须提供本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格式中“三、A、A.2、”中的“资格后审材料相关格式文件”内的：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供应商一般情况表等等。

特别提醒：

1. 未携带要求的原件或因携带原件不齐全而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 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资料有弄虚作假的行为，该供应商将被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监管部门。如其已成交，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B. 技术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参见第八章）：

【特别提醒 1】以下技术标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有缺项或漏项。否则将有可能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作无效投标处理，或可能直接影响技术标评审的得分。

【特别提醒 2】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提供的服务要求等，需仔细阅读并在理解的基础上结合第四章评审方法内的评审细则，编写编制技术响应文件；

C. 磋商报价响应文件：

磋商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

1. 磋商响应报价总表（格式详见第八章）；
2. 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详见第八章）；
3. 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八章）；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1. 供应商按磋商响应文件组成顺序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磋商响应文件均需采用 A4 纸（图纸等除外），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响应文件内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需修改错漏处，须经磋商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 磋商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报价表（报价单），必须装订成册。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磋商响应文件由：A. 资格后审资料文件、B. 技术磋商响应文件、C. 磋商报价响应文件共 3 部分组成。

2. 磋商响应文件均为一份“正本”和二份“副本”。

3. 在每份磋商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对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名称、供应商的全称、日期、“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4.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须为打印的，其正文内容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副本”可复印，但尚须加盖公章。

六、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 供应商须将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A、B、C 分别单独密封。

2. 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的磋商文件上明确标注磋商项目名称对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名称、供应商全称及日期。

3. 在边缘处加盖单位密封章或密封签字，并注明于开标前不得启封。

特别提醒：磋商响应文件中的 A、B 中，均不得含有任何磋商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报价单）的内容，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七、磋商报价

1.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 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 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署。

4. 磋商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磋商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磋商文件技术响应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磋商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 供应商需根据服务工作内容、本项目的有关资料、现场条件及充分考虑实施期间的各类风险和不确定因素对服务工作的影响，自主报价，要求报出服务总体的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在服务期内完成服务内容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服装、通讯交通、所有依法应缴纳的社会保险、值班费、夜班费、加班费、餐宿费、高温费、临时增派人员费用等，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从事物业管理服务所需相关办公费、工具设备费（包括但不限于通信、清洁消毒剂、劳保用品、防护用品、垃圾袋、办公设备、耗材、巡检器材等）以及投标人的固定资产折旧费，报价中还包括本项目所需的考核奖、合理利润、各种税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包含政策性调整）、市场状况、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即项目履行到项目执行结束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 本次招标项目磋商报价，一旦中标即为成交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降低标准。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八、联合磋商

本项目不接受多个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与磋商。

九、磋商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十、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费用

1、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2. 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

用。

3.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

十一、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 10%。

2、在成交通知书发出签收后 3 日内，成交供应商凭“成交通知书”和已经汇至采购人账上的“履约保证金”凭证，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3、成交供应商合约期满，合同双方完成有关交接后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4、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人亦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还须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二、结算付款方式

服务费根据考核结果（按月度考核，考核细则详见合同附件）按月度拨付，采购人每月应付服务费于次月向中标人支付。以上付款不计息。

十三、服务期调整及结算方式

如因采购人实际需求，服务范围或服务期发生变化，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满足采购人需求，确保服务质量和时间；结算时按采购人确认的服务期进行结算。

十四、知识产权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采购人及最终用户在使用本项目合同标的物的任何部分均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其所有权，专利权、商标权等一切可能的知识产权侵权的指控。采购人或最终用户因此而受到的全部损失包括对第三方的任何赔偿、补偿、垫付的款项以及应对指控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十五、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按磋商文件相关规定执行。如磋商文件或合同文件未提及，则由双方协商解决处理。

第三章 项目需求

请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成交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本项目不接受负偏离。

一、项目概况：

植物园作为五山景区新的名片、狼山国家森林公园的重要单元，为更好的满足游客需求，更加丰富景区活动，做好游园配套服务，本次以植物园中心路为界对植物园北区域，打造多场优质赏花配套活动，为维护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活动期间的环境秩序，确保实现长安花博汇活动期间安全平稳，服务热情，游客满意，现结合现场管理和运营实际，确定本次招标。

1、服务时间：暂定三个月（2023年4月29日--2023年7月31日）

2、服务地点：南通植物园（详细位置以供应商现场踏勘为准）

二、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活动现场保障岗位需求：

总负责人	岗位	岗位数			时间	工作职责
		日常	周末	假日		
	负责人	1	1	1	24 小时	1. 对区域内保安及保洁人员日常工作的安排、调度、检查、管理。 2. 发生意外突发事件及时通报景区，做好应急处置。
保安	岗位	岗位数			时间	工作职责
		日常	周末	假日		
	植物园西门进口检票	1	2	7:30-17:30	7:30-17:30	1. 维持西门检票口的进口秩序。 2. 协助检票人员做好检票工作。
	植物园西门外广场	2	2	3	7:30-17:30	1. 维持广场秩序。 2. 依据森林公园管理条例对游客的不文明行为及时制止。 3. 引导游客非机动车有序停放至指定区域。
	植物园西门内广场及周边巡查	1	1	1	7:30-17:30	1. 对各自区域巡逻，保障巡逻范围内的设施和游客安全，熟悉巡逻范

	植物园西门内假山及周边巡查	1	1	1	7:30-17:30	<p>围内各种物品和设备的存放位置，发现异常，要立即查明情况，发现可疑的人员和物品，应在适当的位置上监视并立即报告。</p> <p>2. 依据森林公园管理条例对游客的不文明行为及时制止。</p> <p>3. 根据实际情况，配合负责人几个岗位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联动处置。</p>
	植物园温室广场及周边巡查	1	2	2	7:30-17:30	
	中心舞台及大草坪	3	4	5	7:30-17:30	
	水上餐厅内及周边及巡查	2	2	2	7:30-17:30	
	活动区域机动巡查	1	1	2	7:30-17:30	
	植物园东门停车场	1	2	2	7:30-17:30	<p>1. 引导游客机动车停放至停车场。</p> <p>2. 对停车场停车秩序进行管理及停车场收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p>
	植物园西北停车场	1	2	2	7:30-17:30	
	植物园南门停车场	1	1	1	7:30-17:30	
	植物园西门人行道及红绿灯	1	2	2	7:30-17:30	<p>1. 引导游客安全通过斑马线。</p> <p>2. 引导游客非机动车有序停放至指定区域。</p>
	活动区域夜间巡查	1	1	1	17:30-7:30	<p>1. 闭园后做好清园工作，防止游客在园区逗留或翻越护栏。</p> <p>2. 守场内设施设备，做好对场地内的电气、消防等设施设备的检查。</p> <p>3. 发现问题及时汇报，跟现有夜间保安做好联动。</p>
	总计	16	22	26		
保洁	岗位	岗位数			时间	工作职责
		日	周 末	假 日		
	植物园西门厕所	1	1	1	7:30-17:30	<p>1. 及时打扫厕所内的地面、洗手池、垃圾桶卫生，保持卫生间内卫生整洁。</p> <p>2. 通知垃圾清运人员做好垃圾的清运。</p>
	活动南侧入口厕所	1	1	1	7:30-17:30	
	水上餐厅厕所	1	1	1	7:30-17:30	
	植物园温室广场西侧厕所	1	1	1	7:30-17:30	<p>1. 及时清理游客产生的各类垃圾。</p> <p>2. 对区域内演出活动现场及道路的垃圾拾零。</p> <p>3. 及时通知垃圾清运人员做好垃圾的清运。</p>
	中心舞台及大草坪	2	2	4	7:30-17:30	
	水上餐厅内及周边	1	2	2	7:30-17:30	
	植物园温室广场及	1	2	2	7:30-17:30	

	周边					
	植物园西门内外广场	1	2	3	7:30-17:30	
	机动保洁	2	3	4	7:30-17:30	
	垃圾清运	1	2	2	7:30-17:30	
	总计	12	17	21		

注：1.根据活动或恶劣天气等因素影响，需服从景区安排灵活调整人员岗位。

2.所有相关人员的配备如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认证的，均需配证并持证上岗，且根据不同岗位统一着装。

3.所有人员均须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史和传染病史，无不良行为记录。

4.所有人员在工作期间上下班途中产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以及因事故引发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全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与采购方无关。

5.因活动游客量增大、夜间延长开放时间以及增加活动频次等，重要区域需根据采购人需求增加人员，或对现有人员的岗位进行调整，中标单位均需无条件配合。

三、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活动保障要求：

（一）人员基本条件：

1、总负责人：精通保安、保洁服务业务，有一定的治安、消防、保洁管理工作经验；

2、保安员：体魄健全、形象良好、身体健康、仪表端正，忠于职守，文明执勤；熟悉法律政策，具备良好的观察力、分析判断力，会做群众工作，具有保安上岗证，年龄在 25 岁—50 岁之间，退伍军人优先。

3、保洁员：具备较高亲和力，有一定的保洁服务经验，年龄在 60 岁以下。

上岗前必须对人员从相关法律法规、保安执勤条例、队列体能、交通手势、文明用语、保洁工作职责、应急事件处理等方面进行培训，培训完成后经五山公司考察后方可上岗。

（二）物资装备配备：

1、保安：对讲机 20 台、执法记录 10 台、二轮巡逻车 4 辆、应急物资等。

2、保洁：保洁清洁工具（确保垃圾及时清运）。

注：以上岗位配置、物资均为最低要求，中标人在签约进场管理后提供的配备人员和物资不低于以上配置同时不得低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配备人员和物资，否则视为违约，招标人有权解约并不予退回履约保证金。

四、其他：

- 1、一旦发现人员超龄或低于约定最低岗位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 2、若第一中标人不能按照招标需求履约，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单位，并上报监管部门。
- 3、质量要求：按照国家该行业相关标准和合同约定的相关要求。为采购人提供保安、保洁服务，并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监督。
- 4、售后服务及其他
 - (1) 管理考核：中标人派出人员的分工安排，由中标人根据采购人需要确定，日常检查工作由中标人负责管理，每月不定时地由甲乙双方共同检查考核。如采购人提出更换中标人派出人员，中标人应无条件配合，并确保在3天内落实该要求。
 - (2) 中标人须为其派出人员办理人身保险，如发生人身意外等事故，采购人概不负
责，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派出人员应爱护采购人财物，如不慎损坏，中标人应当如数赔偿。对于中标人人员工作需要的合理要求，采购人应予以支持配合。中标人不得以任
何理由，擅自缩减服务内容。
 - (3) 违约责任：中标人若单方面终止合同，则扣除履约保证金。
 - (4) 应急预案：制定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总体应急预案，包含但不限于针对安全保
卫、交通、保洁、经营活动、游览秩序等方面的工作，建立应急处置体系，制定南通植物园
长安花博汇活动期间消防、人员疏散、人员意外伤害等现场处置应急预案，确保各类突发性
事件及时妥善处置。成交人进场后须结合现场实际细化具体预案。
 - (5) 中标人应仔细规划本项目合同开始至结束各阶段的交接工作，配合采购人完成交
接。

第四章 磋商和评审

一、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活动

1.成立竞争性磋商小组。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采购人代表1人，其他2人评审专家从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职责：

(1) 磋商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3)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5)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3.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的义务：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配合采购人、采购中心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

三、评审程序、内容

1. 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7.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身份证件。

8.依据《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四、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一）审查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

1.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

2.响应文件是否完整；

3.响应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4.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实质性响应，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5.是否有计算错误。

（二）误差纠正

1.如果单价汇总金额与总价金额有出入，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

3.正本与副本有矛盾的，以正本为准；

4.若文件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

（三）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终止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高于采购人限价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不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中心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监督部门。

（五）确定成交候选人的特殊情况处理：

1.若总分相同，则按最终报价得分高者优先中标。

2.若总分且最终报价得分相同，则由采购人组织采用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

五、评审标准

1.商务技术部分评审结束后，再开启最后报价计算分值。总分值为 100 分，其中商务技术分 70 分，商务报价分 30 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2.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评审得分为磋商小组的平均分。

（一）技术标评审：（70 分）

序号	项目	评分要求或标准	分值
1	综合实力	<p>1、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认证、环境管理体系标准认证。以上三个证书的认证范围都需含有“物业管理”，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投标供应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p> <p>2、供应商近五年（以获奖文件或获奖证书时间为准）所服务的项目:获得省级及以上物业行政主管部门授予的优秀物业服务项目的每个得 2 分；获得市（含地级市）物业行政主管部门授予的优秀物业服务项目的每个得 1 分；获得区县级物业行政主管部门授予的优秀物业服务项目的每个得 0.5 分。同一服务项目提供多个获奖项目的以最高级别奖项为准，不累计得分，本项最高得 4 分。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中大型活动物业服务（含保安、保洁）业绩的，每有一个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完整的合同文本复印件加盖公章。</p> <p>4、供应商可以提供智能化管理模式（包含不限于智能化装备）的得 0-2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本项最高得 2 分。</p>	18 分
2	管理服务方案	1、根据本项目使用特点制定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环境秩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提出服务定位、目标，投标人的管理模式能够切合实际，且安全可行，保密性、安全性、文明服务的计划及承诺情况。有完善的管理制度、作业流程及管理工作计划及实施时间，并建立和完善档案管理制度、公众制度、物业管理制度及其配套设施权属清册等，体现标准化服务，管理服务水平是否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优秀：3-4；较好：2-3；一般：0-2）	48 分

		<p>2、安全保卫服务方案，横向比较后综合评定。（优秀：10-15；较好：6-9；一般：0-5）</p> <p>3、环境卫生服务方案，横向比较后综合评定。（优秀：10-15；较好：6-9；一般：0-5）</p> <p>4、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针对安全保卫、交通、保洁、经营活动、游览秩序等方面的工作，建立应急处置体系，制定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活动期间消防、人员疏散、人员意外伤害等现场处置应急预案，确保各类突发性事件及时妥善处置）。（优秀：8-10；较好：5-7；一般：0-4）</p> <p>5、增值服务，横向综合对比后在0-4分内评定，本项最高得4分。额外增值服务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p>	
3	人员配备情况	<p>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物业管理企业经理岗位证书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2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5年及以上综合物业服务项目项目经理管理经验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2分；提供服务单位对项目经理服务经历的相应书面证明并加盖服务单位和投标人公章。</p>	4分

注：（1）磋商小组依据招标文件载明的方法评分，评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评标办法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3）采购人有权对投标材料的虚假性做考察，一旦发现磋商单位提供虚假材料，报监管部门处罚。中标单位提供虚假材料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报监管部门处罚。

友情提醒：商务技术部分评审结束后进入最后报价环节，最后报价将作为评审价。

（二）价格标评分：（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两位）：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 30分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注意：供应商在磋商现场递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三）评标时评委对评标细则若有争议，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四）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六、变更为其他方式采购的情形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及磋商中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2家，除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人视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磋商文件中对供应商资质、技术等要求，将作为其他方式采购的基本要求和依据。原已经参加磋商并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根据自愿原则，参加其他方式采购。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根据《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财库[2015]124号）规定，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磋商可以继续进行，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的，终止采购活动，发布终止公告，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八、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狼山风景区官网公示1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授予及主要条款

甲方：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乙方：

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活动保障管理服务项目已由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乙方为实施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合同：

一、服务期限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及岗位需求：见第三章项目要求。

三、服务费用

1、本项目合同价款，包括服务期内所有人工费（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服装、通讯交通、所有依法应缴纳的社会保险、值班费、夜班费、加班费、餐宿费等，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从事物业管理服务所需相关办公费、工具设备费（包括但不限于通信、清洁消毒剂、劳保用品、防护用品、垃圾袋、办公设备、耗材、巡检器材等）以及投标人的固定资产折旧费，报价中还包括本项目所需的考核奖、合理利润、各种税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包含政策性调整）、市场状况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

2、服务总费用小写金额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人民币）。包含因活动游客量增大、夜间延长开放时间以及增加活动频次等，重要区域需根据采购人需求增加人员，或对现有人员的岗位进行调整，中标单位均需无条件配合。乙方须按合同约定的岗位工作时间内保证每岗有专职人员在岗，并按合同约定的岗位分布配置出勤，禁止一人负责多岗。

3、本地政府关于人员最低工资调整及法律、法规、政策关于工人工资、税金调整

的风险均包括在本款服务费用内。

四、服务质量与要求

甲方将按照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承诺的内容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具体质量要求和考核办法另行规定。乙方承诺部分也作为考核的内容。

五、考核结果适用及费用支付

1、服务费根据考核结果（按月度考核，考核细则详见合同附件）按月度拨付，采购人每月应付服务费于次月向中标人支付，每次结算时中标人须提供采购人考核单作为付款附件。前两月服务项目正常运营每满一个月且考核合格，每月支付合同价款的 1/3；余款待合同履行结束且通过考核后，合同双方完成有关交接后付清。以上付款不计息。

2、月度服务费计算方式：

月度服务费-考核扣费-服务不合格扣款

3、甲方对乙方每月按考核细则进行月度考核，月度考核得分在 90 分以上给予全额服务费；总得分 90（不含 90）至 80（含 80）分，按照每比 90 分少 1 分扣款 1000 元，限期整改，整改期间暂停发放服务费；总得分不足 80 分（不含 80 分），按照每比 80 分少 1 分扣款 2000 元，扣完为止。

4、签订合同时，乙方需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中标金额的 10% 计取，不计息。甲方在乙方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双方无异议，无息退还给乙方。

六、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权利义务：

1、有权对乙方所承担的保安、保洁服务进行指导、检查、考核，有权根据考核结果支付服务费用。

2、对乙方在重大接待任务或创建检查期间的作业问题及时予以解决，与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工作协调。

乙方权利义务：

1、享有获得服务费的权利。

2、按合同范围、质量与要求，保质保量履行合同。如遇特殊情况，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临时调动。

3、配合甲方对服务和人员的考核工作并服从考核结果，（如有）问题整改到位。

4、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不得将服务转包或分包。

5、乙方本项目管理岗位人员、保安岗位人员、保洁岗位人员在工作中发生工伤事故、在上下班途中发生交通事故或者人身损害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

责任。因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因乙方的原因，导致甲方承担主体或替代责任后，甲方可以向乙方追偿，乙方必须赔偿甲方损失，包含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执行费等损失。

6、乙方不得使用未成年人，按国家和部门规定发放劳动防护用品，因违反此类规定导致的罚款和赔偿由乙方负责。

7、乙方应按时支付服务人员工资，如因乙方不按时支付服务人员工资产生任何纠纷、上访、事故、影响正常办公等，扣除履约保证金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赔偿。

8、服务人员工资、各项福利的发放及社会保险等各项保险的缴纳等均由乙方负责，乙方必须为劳务人员缴纳社会保险等各项保险。

9、乙方必须在甲方提出劳务需求后，双方约定时间内组织人员到位，未按要求到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七、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解除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合同。本合同生效后双方不得无故终止。一旦发现乙方人员超龄或低于约定最低岗位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八、违约责任

1、乙方若单方面终止合同，则扣除履约保证金，甲方不予支付剩余款项。

2、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即视为违约，违约方赔偿守约方的实际损失；实际损失无法衡量的，支付守约方违约金 15000 元。

九、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增值服务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投标书中技术标部分所承诺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双方友好协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如协商无果，双方同意提交南通仲裁委员会裁决。

十二、本合同自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且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安全生产协议书

发包人：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在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生产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
作，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具体如下：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需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
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组织对乙方现场安全生产检查，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网络、汇总重要危险源、监督乙方
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合同中的有关
安全要求，接受甲方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网络。乙方的主要负责人是安全生产负责人，对安全生产负领导
责任，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责任人，对安全生产负直接责任。
4.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人员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
力、违规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乙方派遣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教育，熟知和遵守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报请有关部门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和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期满后
失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2023 年 月 日

廉 政 合 同

采购方：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甲方）

供应商：（乙方）

为加强项目采购中的廉政建设，规范项目采购中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和江苏省、南通市、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关于加强采购项目管理以及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双方应严格执行采购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除非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双方的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及违反采购项目管理规章制度的不正当交易。

（四）双方如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第二条 采购方的责任

采购方的领导和从事该采购项目的工作人员，在采购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供应商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供应商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采购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供应商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供应商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采购方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供应商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并要求供应商购买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供应商的责任

供应商应与采购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采购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采购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采购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采购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采购方或采购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规定的，按照管理权限，由纪检监察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 供应商或供应商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规定的，按照管理权限，纪检监察部门将建议相关建设主管部门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条 本合同书作为采购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采购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合同书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2023年 月 日

附件三 月度考核细则

序号	考核类别	考核内容	考核不合格扣款	考核不合格扣分
1	劳动纪律	当值时做与工作无关的事,如玩手机、看书报等	50 元/人次	0.5 分/次
2		迟到、早退等	迟到或早退 1 小时以内 50 元/人次、超过 1 小时按缺岗处理	0.5 分/次
3		未及时发现设备设施缺损、损坏并未及时报告	50 元/次	0.5 分/次
4		未按巡逻频次巡查	50 元/次	1 分/次
5		无故擅自脱岗	100 元/人次	0.5 分/次
6		睡觉、打瞌睡	200 元/次	1 分/次
7	仪容仪表	着装及仪表仪容不规范或说话有酒味	50 元/人次	0.5 分/次
8		服务态度不好,不使用文明用语的	100 元/人次	1 分/次
9	游客投诉	经核实确认为有效投诉的	500 元/次	5 分/次
10	服务保障	保洁工具随意摆放于醒目位置	50 元/次	0.5 分/次
11		可视区域范围内无杂物、垃圾,严禁将清扫落叶倒入绿化带内	50 元/次	0.5 分/次
12		重大接待任务或创建检查期间的卫生保洁问题响应不及时		10 分/次
13		当班期间拾捡物品不报告、不上交者	500 元/次	3 分/次
14		未按应急预案要求履行职责,造成事故、事件发生,损失、影响扩大的	更换人员	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同时由服务单位赔偿相应损失
15	人员要求和综合管理	岗位人员年龄、身体状况不符合项目需求	更换人员	5 分/次
16		未按要求持证上岗	更换人员	5 分/次
17		当班期间疏忽职守、滥用职权、故意刁难、随意骂人、打人	更换人员	5 分/次
18		对园区指令有不同意见未说明或说明但未经采纳而拒不执行者;蓄意违抗园区合理指挥或侮辱园区的行为者	更换人员	5 分/次
19		低于约定最低岗位数		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第六章 履约验收及付款

一、采购人和成交人应相互配合，按采购合同约定积极组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按时交货。交货完成后，成交人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应及时组织验收。

二、采购人、成交人不按采购合同规定履约，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履约中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三、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货款。

第七章 质疑与投诉

- 1.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当事人。
- 2.取得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中“第一款”的约定提出质疑，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磋商登记的，不能就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在磋商过程中，凡主持人或磋商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 3.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实名制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采购人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 4.对本次磋商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招标采购单位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 5.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人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并在收到质疑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 6.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 7.采购人负责将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磋商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必要时，可向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 8.因质疑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9.对明显有违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磋商小组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属于恶意诽谤、无端质疑，采购人视情在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采购部门对该供应商实施一定时间的禁入。

10.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11.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投诉。

第八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格式

一、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 1.资格后审资料文件（单独密封）
- 2.技术磋商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 3.磋商报价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二、投标响应文件封面范例

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活动保障管理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对应磋商文件，相应填写： 资格后审资料文件

技术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报价响应文件

（资格后审）

供应商：参加磋商响应单位全称

年 月 日

三、磋商响应文件

A.资格后审资料文件(单独密封)

A.1 目录

序号	资格后审材料文件包	自行判断 有否提供 (√)
1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截图（须加盖公章）；	
4	供应商须满足南通公安部门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受理报备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5	负责人委任书等相关证明材料（须加盖公章）；	
6	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安全事故的书面《无重大违法、安全事故记录声明函》（须加盖公章）；	
7	供应商还须提供本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格式中“三、A、A.2、”中的“资格后审材料相关格式文件”内的：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供应商一般情况表等等。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 以上由磋商供应商填写，作为提供的资格后审资料包内的资料首页清单目录。
- (2) 所有资格证明复印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须加盖公章装订成册，正本1份副本2份，供审查及留存！

A.2 资格后审材料相关格式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 (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磋商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_____传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二、授权委托书

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_____（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磋商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授权代表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在开标前交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备查。

三、无重大违法、安全事故记录声明

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_（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安全事故记录。

（说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年 月 日

四、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就由贵公司组织实施的 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进行投标。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五、现场踏勘承诺函

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贵单位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我方已于 2023 年 月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现就现场勘查情况做如下承诺：

- 1、我方已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详细勘察，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
- 2、我方承诺自行承担本次现场勘查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承担勘查现场的相关责任和风险。
- 3、我方承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方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一般情况

1	企业名称:	
2	地址:	
3	当地分支机构(若有):	
4	电话	联系人
5	传真	电子邮件:
6	注册地:	注册年份:
7	公司资质等级证书号(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8	公司 <u>(是否通过, 何种)</u>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9	经营范围:	
10	供应商从事投标项目(产品设备经营)的年数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可自行添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本表不是格式化表格,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 自行添加删除

B、技术磋商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一、投标响应函

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贵单位_____（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磋商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 1.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
- 2.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全部招标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3.我方愿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 4.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从接收截止之日算起，保持 60 个日历天内有效。
- 5.我方承诺在本次招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6.我方尊重评审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认为你方有权决定成交供应商，还认为你方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供应商，同时也清楚理解到投标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 7.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C、磋商报价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一、磋商响应报价总表(首次)

项目名称：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活动保障管理服务项目

名 称	投标总价（元）
南通植物园长安花 博汇活动保障管理 服务项目	大写： 小写：
付款条件	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本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二、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

序	项目	测算依据及公式	月工资	合计	备注
一	工资（人员数量请结合商务技术标方案中投入的人员数量，若与商务技术部分人员数量不一致，作无效投标处理。）	1+2+3+4+5+6			
1	管理人员	元/月×人			
2	保安人员	元/月×人			
3	保洁人员	元/月×人			
...			
二	福利、津贴、考核	×%			
三	社保（根据年龄合理确定缴纳人数）	元/月×人			
四	保洁用品费	附明细			
五	合理利润	(一+....+四) ×%			
六	法定税金	(一+....+五) ×%			
七	意外伤害险				
八					
...				
合 计					
投标总报价（大写）： (小写：)					

注：

1、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为物业管理服务的所有费用，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物业管理服务工作所需的人工费（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服装、通讯交通、所有依法应缴纳的社会保险、值班费、夜班费、加班费、餐宿费、高温费、临时增派人员费用等，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从事物业管理服务所需相关办公费、工具设备费（包括但不限于通信、清洁消毒剂、劳保用品、防护用品、垃圾袋、办公设备、耗材、巡检器材等）以及投标人的固定资产折旧费，报价中还包括本项目所需的考核奖、合理利润、各种税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包含政策性调整）、市场状况、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即项目履行到项目执行结束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须严格执行项目当地关于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和相关税收规定，未超过社保缴纳年龄条件的，必须缴纳社会保险，缴纳基数不得低于当地规定的最低基数标准；超过社保缴纳年龄的，须购买保额不低于 30 万的意外伤害险。

3、该项目实行包干制模式，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盈利和风险全部由服务单位承担。

4、投标人应在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条件下，对所投采购项目进行报价。不能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响应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承诺函

南通五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因活动游客量增大、夜间延长开放时间或者增加活动频次等，重要区域自愿根据采购人需求增加人员，或对现有人员的岗位进行调整，我方愿意无条件配合，且不增加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磋商响应报价总表(最终)

项目名称：南通植物园长安花博汇活动保障管理服务项目

名 称	投标总价（元）
南通植物园长安花 博汇活动保障管理 服务项目	大写： 小写：
付款条件	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1. 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最终磋商响应报价总表在磋商现场填写，无需密封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请各响应商提前盖好公章带至磋商现场填写。
3. 本项目最终报价仅接受等于或低于供应商的首次报价，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4. 一旦成交，最终报价响应总价即为本项目的成交价，成交供应商按首次报价与最终报价的比例调整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